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公告编号:2026-006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3日、2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停,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指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300万元至-19,400万元,业绩亏损;预计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20,800万元到-13,900万元,净资产为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理性投资。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将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再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13日、2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停,价格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指数。公司再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业绩亏损风险

2026年1月24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300万元至-19,400万元,业绩亏损;预计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20,800万元到-13,900万元,净资产为负。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

三、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退市风险警示风险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期末净资产-20,800万元到-13,900万元,将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五、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除已披露的公告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涉及上市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6-007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出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5月6日期间实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开展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股份计划,共计回购公司股份6,964,1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7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对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完成回购且尚未使用的3,243,680股公司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将原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剩余3,720,459股回购股份用途维持不变。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025年12月4日,公司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回购方案中变更用途的且尚未使用的3,243,680股完成了注销手续。回购专户股份数由6,964,139股变更为3,720,459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发布的《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 回购股份出售结果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了《关于减持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2026年2月20日,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出售不超过3,720,459股的已回购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5%)。

本次出售回购股份计划期限于2026年2月20日届满,公司未出售回购股份。

一、出售主体出售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回购专用账户
持股数量	3,720,459股
持股比例	0.6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720,459股

上述出售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出售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因以下原因披露出售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出售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出售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31日
出售数量	0股
出售期间	2025年11月21日-2026年2月20日
出售方式及对应出售数量	集中竞价,0股
出售价格区间	0-0元/股
出售总金额	0元
出售完成情况	未完成
出售比例	0%
原计划出售比例	不超过:0.65%
当前持股数量	3,720,459股
当前持股比例	0.65%

(二)本次出售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出售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出售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四)出售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出售 √未实施□已实施

(五)实际出售是否未达到出售计划最低出售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出售计划□是√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出售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是√否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488　证券简称:艾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0

江苏艾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江苏艾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2,066.96	41,780.47	72.49
营业利润	4,774.60	-16,446.54	不适用
利润总额	2,430.42	-16,599.70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3.37	-14,120.43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92.72	-14,844.5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3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13.42	增加11.39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1,626.19	186,956.33	2.5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96,447.80	98,089.49	-1.67
股本	42,078.28	42,07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2.29	2.33	-1.72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72,066.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2.49%;营业利润4,774.6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将扭亏为盈;利润总额2,430.42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将扭亏为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73.37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幅度同比下降86.0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92.72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幅度同比下降85.90%。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91,626.19万元,较期初增加2.5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96,447.80万元,较期初减少1.67%。

2025年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73.37万元,较上年度相比,亏损幅度同比下降86.02%,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因抗HIV创新药收入的增加、合并南大药业的经营数据等原因,导致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了约25,500.00万元;

(2)报告期内因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合并南大药业的经营数据等原因,本期销售费用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了约9,200.00万元;

(3)报告期内公司因市场开拓与预期变化趋于平稳,本期的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了约4,800.00万元。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幅度为72.49%;营业利润、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将扭亏为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幅度分别为86.02%、85.90%、85.29%,主要原因系本节(一)部分所述。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艾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329　证券简称:艾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2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71号艾隆科技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1,535,74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1,535,7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344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3445

注:上述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已剔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立先生因公务线上参会,无法主持本次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朱锵先生主持;

3、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董事会秘书杨晨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3,344,171	99.9543	10,663	0.045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孙公司终止前期购买资产并拟购买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3,348,171	99.9714	6,663	0.028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减少投资基金出资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1,529,083	99.9788	6,663	0.021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224,171	99.1365	10,663	0.8635	0	0
2	《关于控股孙公司终止前期购买资产并拟购买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28,171	99.4604	6,663	0.5396	0	0
3	《关于公司减少投资基金出资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28,171	99.4604	6,663	0.5396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1、2、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涉及回避表决的议案1和议案2,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徐立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文亮、周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 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12　证券简称:中新赛克　公告编号:2026-003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红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郑州百瑞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公司股东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红土”)、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红土”)、昆山红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红土”)、郑州百瑞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百瑞”)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4,832,0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8299%)。

公司股东广东红土、南京红土、昆山红土及郑州百瑞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出具的告知函,获悉公司股东广东红土、南京红土、昆山红土及郑州百瑞于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2月2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692,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9914%)。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减持计划的时间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现将上述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数量情况

(一)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广东红土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2月20日	32.31	823,400	0.4822
南京红土	集中竞价交易		32.28	322,900	0.1891
昆山红土	集中竞价交易		32.28	314,700	0.1843
郑州百瑞	集中竞价交易		32.23	231,800	0.1358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广东红土	合计持有股份	2,313,300	1.3548	1,489,900	0.87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13,300	1.3548	1,489,900	0.87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南京红土	合计持有股份	934,800	0.5475	611,900	0.35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34,800	0.5475	611,900	0.35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昆山红土	合计持有股份	921,300	0.5396	606,600	0.35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21,300	0.5396	606,600	0.35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郑州百瑞	合计持有股份	662,660	0.3881	430,860	0.252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62,660	0.3881	430,860	0.252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广东红土、南京红土、昆山红土、郑州百瑞本次减持股份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到期。

2、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股东广东红土、南京红土、昆山红土及郑州百瑞本次减持亦不存在违反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股东出具的告知函。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其中包含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上述担保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授信或业务发展需要,风险相对可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全资子公司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海川”或“债务人”)因日常经营需要与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部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债权人”)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为成都海川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签署了《保证合同》。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5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决定基于融资、授信、履约等业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5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及《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2025-019、2025-034)。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31743600453A

3、成立日期:2002年09月24日

4、注册地址:成都市蒲江县鹤山镇工业北路277号

5、法定代表人:罗田

6、注册资本:3,000.00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金属包装容器制造、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零件制造、模具制造;五金交电、钢材、铝材、电子产品、器件和元件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8、与公司关联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成都海川总资产22,198.95万元,总负债11,339.90万元,净资产10,859.05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14,170.72万元,利润总额1,138.45万元,净利润813.11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成都海川总资产17,832.91万元,总负债7,180.31 万元,净资产10,652.60万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8,478.15万元,利润总额-275.26万元,净利润-206.4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0、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保证书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担保的本金数额为人民币720万元整。

3、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包括复利、罚息和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债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债权债务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 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向保证人或债务人通知确定的到期日起三年。如果主债权债务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成都海川提供担保事项系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融资需求, 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构成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损害。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子公司担保,获得的审批额度为13亿元,担保余额为9.47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1.0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获得的审批额度为1.1亿元,担保余额为0.14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7%,均属于公司对第三方机构为子公司融资担保而提供的反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6-016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4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一百条、第一百〇九条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1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董事会。”“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3人,职工董事1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2026年2月2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孙捷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孙捷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职工董事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

附件:

孙捷女士简历

孙捷女士,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至2009年任广西飞捷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会计;2009年至2010年任北京嘉摩思达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2010年至今任公司运营部总监, 其中2019年至2025年期间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孙捷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孙捷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孙捷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6-015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会决议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2月24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曲宁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文件精神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31人,代表股份146,938,5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17,342,4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333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23人, 代表股份29,596,087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85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24人,代表股份4,397,6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74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9,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22人,代表股份4,388,5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726%。

3.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739,7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47%;反对16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41%;弃权3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198,8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794%;反对16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112%;弃权3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95%。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逐项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及结果如下:

2.0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661,5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15%;反对25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2%;弃权2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120,6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011%;反对25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554%;弃权2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35%。

2.0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647,1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17%;反对25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2%;弃权3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106,2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3737%;反对25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554%;弃权3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709%。

表决结果:本议案2.01和2.02均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637,0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48%;反对28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34%;弃权1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96,1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440%;反对28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626%;弃权1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4%。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508,3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34%;反对21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03%;弃权2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155,7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993%;反对21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663%;弃权2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44%。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46,649,8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35%;反对26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33%;弃权1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108,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4351%;反对26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260%;弃权1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9%。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刘瑞元律师和王雅格律师现场见证,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结论如下: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6-025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属于间接股东变更,不会导致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数量、比例发生变化;

2、本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公司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建曙”)的通知,获悉合肥建曙的股权结构发生变动,并办理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基本情况

为加快推进合肥市蜀山区新型显示产业发展,优化区属国有企业资本布局与结构,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蜀山建设”)与合肥蜀山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蜀山投资”)签署了《合肥蜀山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或“协议”),协议约定合肥蜀山建设将持有的合肥建曙100%股权以非公开协议方式零对价转让给合肥蜀山投资。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肥蜀山投资将直接持有合肥建曙100%的股权,合肥建曙的控股股东由合肥蜀山建设变更为合肥蜀山投资,合肥建曙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二、本次转让前后合肥建曙股权结构情况与公司股权关系

1、本次转让前合肥建曙的股权结构与公司股权关系

2、本次转让后合肥建曙的股权结构与公司股权关系

三、股权受让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合肥蜀山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合肥市蜀山区井岗路1100号蜀山区检察院北三楼

3、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时间:2003年04月01日

5、法定代表人:刘东海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